“暑”你最美

高温天气年年有，而今年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顶着高温在劳作的劳动者更显担当。记者近日在杭城街头抓拍了一组各行各业迎“热浪”而上，坚守岗位的劳动者身影。他们用滚烫的汗水，对“爱岗敬业”做出最好的诠释，定格了这个夏天最感人的画面；他们用辛勤的付出，助力经济社会的发展！

记者邹伟锋 摄

工地上的建筑工人。

在地下36米作业的地铁工程建设者。

烈日下的环卫工人。

“全副武装”的外卖小哥。

“这个只要1元钱！”

从了解市场、确定货品、制作海报、确定价格，到坐镇出摊、买卖交流，在实践过程中杭州濮家幼儿园的小朋友们感受到了地摊文化的魅力。

日前，濮家幼儿园“娃娃摆地摊”活动正式上线，小朋友在老师们的鼓励下，纷纷在小区里、运河边，摆起了自己的小摊。从玩具、服饰，到手工作品，孩子们自己动手参与经营，通过“实战”锻炼了口语表达、临场应变、数学计算的能力。“劳动带来回报，付出才有收获，对孩子来说，这样的实践比课堂中的教学效果更加显著。”指导老师表示。

通讯员濮幼 摄

大型古装历史剧《白马曾骑踏海潮》开机

本报讯 杜志华报道 近日，由香港著名古装剧导演范秀明指导的45集大型历史古装电视剧《白马曾骑踏海潮》在浙江横店国贸大厦举行项目开机新闻发布会。

《白马曾骑踏海潮》以历史人物伍子胥的一生为故事主线。本剧出品人华壹（北京）国际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刘代军董事长表示，华壹传媒有限公司是一家有实力有文化底蕴的影视公司，通过自身精湛的影像表达、炫丽的特效制作、顶尖的硬件设备、专业的发行机制、全新的运营理念，一直致力于文化传媒行业的发展、影视剧的创作，努力拍摄制作出有影响有文化有内涵的影视好剧。正因为这样，才选择了伍子胥这样一个历史人物进行主题创作拍摄，从而才有了《白马曾骑踏海潮》这部剧的诞生，我们一定努力将作品早日圆满呈现在大家面前。

范秀明导演表示，《白马曾骑踏海潮》是一部有深度的历史剧，对比之前拍摄的《李卫当官》、《射雕英雄传》等，这部剧的历史跨度更大，人物线、故事线也更多，拍摄的难度也会大很多。在项目的前期考察了很多演员，经过综合考虑，最后才确定由盛一伦和菅纫姿来出演男一和女一的角色，预计2021年上映。

手机应用软件过度索取权限 私自收集个人信息问题突出

个人信息保护期待“牙齿”更锋利

7月2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对侵害用户权益行为的手机应用软件进行通报，这是今年以来的第三批通报名单。截至目前，工业和信息化部已对今年检查出的存在问题的89款APP进行了通报。

记者注意到，“私自收集个人信息”“私自共享给第三方”“过度索取权限”等是这次通报的主要问题。

同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开展纵深推进APP侵害用户权益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专项整治时间为通知印发之日至2020年12月10日。重点整治APP、SDK未告知用户收集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范围且未经用户同意，私自收集用户个人信息的行为。

近年来，通报APP违规现象并不少见，涉及软件数量日益增多，侧面暴露了我国公民个人信息保护的短板和难题。

应用软件越界索权 私自共享缺乏监督

在互联网时代，大数据在提供便利的同时也带来了隐私被泄露的潜在危险。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购买记录、行车路线等个人信息都在数据库里一览无余。“大数据杀熟”“大数据二次贩卖”等现象也层出不穷。

消费记录被购物APP分析，出行住宿被旅行APP掌握，行车线路也被导航APP知道得一清二楚……在互联网大数据面前，普通用户几乎是“裸体”的，而一旦这些数据被泄露，后果不堪设想。更为严重的是，一些手机APP从一开始的信息采集就是过度的。

2019年年初，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市场监管总局对外发布《关于开展APP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专项治理的公告》，中国消费者协会、中国互联网协会等联合成立APP专项治理工作组，对用户数量大、与民众生活密切相关的APP的隐私政策和个人信息收集使用情况进行评估。

然而，在专项治理的攻势下，APP过度采集个人信息的问题并未得到遏制。

2019年7月16日，上述APP专项治理工作组发布通知，称有40款APP在个人信息收集方面存在问题，且未公开有效联系方式。工作组敦促这40款APP的运营者30日内完成整改，并向工作组提交整改报告。这份通知显示，Wi-Fi万能钥匙、同花顺、墨迹天气、安居客、糗事百科、起点读书等常见的APP，都在需要整改的名单之中。

据了解，一般来说，APP的安装和使用只能对一些必要的权限征求使用人的同意。在使用安卓系统的手机中，有以下几个权限最常被调取，其一是“读取已安装应用列表”，借此可以了解和分析用户的使用习惯；其二是“读取本机识别码”，主要用来确定用户的身份；其三是“读取位置信息”，通过获取位置，搜集用户的活动范围，例如导航类软件就必须调取这一权限。

然而，在现实生活中，许多APP普遍存在越界索权现象，比如视频类APP要求读取运动数据、资讯类APP要求开启相机和麦克风录音权限等。

更为严重的是，泄露的信息从一般信息向生物识别信息蔓延。近期，360安全大脑监测到，在金融类移动软件中，存在一批具有隐秘拍照行为的软件，以提供借贷服务之名，悄无声息地进行隐私非法收集行为。据360安全大脑监测数据显示，截至今年6月中旬，共发现9款软件，捕获90个样本。相比以往，这9款软件“偷盗”手段略有不同，除了非法收集用户敏感通讯数据外，还会尝试对用户面部图像进行静默偷拍与上传。

除偷拍用户面部图像外，这类借贷软件“扫荡式”地采集用户的各种敏感通讯与网络数据，包括用户短信、通话记录、通讯录、接入网络等，进行非法收集与明文传输。

中国传媒大学人类命运共同体研究院副院长王四新告诉记者，APP超范围收集个人信息、私自共享给第三方的行为屡禁不止的主要原因是，APP在收集使用和向第三方传输私人信息的整个流程缺乏有效监督。

“从个人来讲，用户完全没有知觉，所以没有办法进行维权，只能被动地依靠执法机关或者监管机关。此外，这种行为可以获得多层次的利益回报，再加上企业内部管理不严导致目前这种情况比较严重。”王四新说。

处罚手段比较有限 违法成本普遍偏低

记者调查发现，今年以来，违法APP的种类在发生变化。从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下架的APP来看，今年上半年，直播、社交、外卖、医疗、在线教育等APP涉嫌侵犯个人隐私占到很大比重。

尽管APP泄露个人信息日益严重，但记者梳理发现，目前对这些APP还是以行政处罚为主。《APP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专项治理报告（2019）》显示，目前相关部门对APP违法行为采取的惩罚措施主要有整改、通报、下架、罚款、查处、行政约谈等。

在业内人士看来，责令整改、罚款等处罚措施往往对一些违规APP不能产生触动，“这次错了，下次还敢上榜单”的现象比比皆是。

工业和信息化部每曝出一批问题APP名单，也会给相关APP规定整改期限，如对于7月24日公布的APP名单，工信部要求在7月30日之前完成整改。

“违法成本低，监管难度大成为当下监管APP违规行为的主要难题。”中国传媒大学文化产业管理学院法律系主任郑宁告诉记者，“工业和信息化部如果仅依据相关部门规章进行处罚，只能予以警告和处以一定数额的罚款（通常是3万元以下），这种处罚力度对违反者而言成本很低。”

上海交通大学数据法律研究中心执行主任何渊认为，目前相关部门对于违法违规收集个人信息的处罚手段有限，主要依靠企业自律，或是监管部门采取限期整改、约谈和下架等方式。这也就意味着没有锋利的“牙齿”能震慑这类行为。

努力平衡各方需求 监管亟须落到实处

去年年底，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门印发《APP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对于如何界定APP明确告知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等行为作出了详细的解释。APP专项治理工作组有关专家曾对该认定方法进行解读，未明示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的情况包括，未逐一列出APP（包括委托的第三方或嵌入的第三方代码、插件）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范围等。

APP称，APP和APP中嵌入代码的第三方收集使用个人信息，都需要采取适当方式通知用户。“我们曾使用检测工具检测到一款APP中嵌入了54个SDK，这么多SDK有没有个人信息泄露的风险，这些都要提。目前有一些APP在整改后做得很到位，有些专门列出了SDK的列表，甚至把第三方共享的接收方都列出来了，如果把明示工作做到这个程度，相信用户也会提升对APP的信任度。”

记者注意到，在立法层面，《网络安全实践指南——移动互联网应用基本业务功能必要信息规范》《APP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先后出台，明确了未公开收集使用规则；未明示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等6项认定准则，包含31种场景。

当下，我国关于个人信息安全的法律在不断完善和细化，但监管如何落到实处是当下更值得考虑的问题。

对此，郑宁建议，监管的完善需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第一，互联网平台应加强对APP上架环节的事前审核；第二，建立健全投诉举报制度，进行相应回应；第三，加大对违法违规APP的惩处力度；第四，运用新型监管方式，如信用记录监管；第五，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进行监管。

“在互联网时代，任何问题都不能采取‘一刀切’的方式，要采取灵活变动的监管办法。”在王四新看来，要想将监管措施落到实处，需要有更多懂技术、懂业务的专家型人才补充到监管的队伍里。在目前这类人才难以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可以发挥不同领域的技术人才的作用，同时调动广大网民的积极性。

“此外，要平衡APP开发者或者服务提供者与广大用户之间的关系，要求平台履行责任，例如上线时加强审核把关，上线运营过程中增加透明度。同时也要为消费者维护权益降低难度，提供更多便利，让消费者通过自主的维权活动来保障自身利益。这样既可将监管落到实处，又能减少监管费用。”王四新说。

王四新认为，APP开发者和用户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模式，是随着相关变量的不断变化而变化的。从监管的角度来讲，就是平衡合理使用与保护隐私权的问题，一方面要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保证他们的隐私不被过度开发或非法利用，另外一方面也要确保APP的开发者能够有效利用他们提供服务过程中采集的数据，让这些数据发挥更大的作用。

不过，郑宁也提出：“如果过度强调个人信息保护，会给互联网企业造成过重的负担，不利于产业创新和信息自由流动。”

据《法治日报》

江山供电：“全电厨房”改造助推绿色校园建设

日前，在江山市碗窑小学，国网江山市供电公司工作人员开展了线路检查，为该校的“全电厨房”改造积极做好准备。

传统厨房存在空气流通不畅、易造成环境污染等情况。而采用电磁炊具的“全电厨房”具有热效率高、清洁卫生、安全隐患小、方便管理、智能省心等优势。据悉，包括中山小学、清湖小学、坛石小学、城北小学在内的江山市多所小学，目前均已完成“全电厨房”改造。

一直以来，国网江山市供电公司主动对接各学校，积极推动“全电厨房”项目落地，对因厨具更换导致电力负载增加的情况进行分析改造，为各校量身定制增容的供电方案，并开展线路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提供能效分析，实现电能替代，助力绿色校园建设。

走进一所所已经完成“全电厨房”改造的学校，可以看到电炒锅、电磁炉、电蒸箱等电磁炊具摆放整齐，整个厨房干净整洁，师傅们做起菜来更加方便高效，家长们也更放心了。

据悉，国网江山市供电公司将继续推动全市中小学校的“全电厨房”改造，营造更优质安全的环境，助推绿色校园建设。同时，还将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及餐饮企业的沟通，积极争取政策支持，持续拓展餐饮电气化等新兴领域电能替代。 王若兰

温岭工会：线上线下齐发力 打好普法“组合拳”

今年以来，温岭市各级工会采取“线上+线下”模式，以“防控疫情 法治同行”等为主题，广泛开展《劳动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治工作有关法律知识问答》等法律法规的宣传。

线上，温岭市工会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QQ群和微信群等推送普法信息、政策解读，开展普法知识竞赛、在线法律咨询等，打造形式多样、方便快捷、覆盖面广的普法立体网络，受到了广大企业经营者和职工群众的欢迎。

截至目前，市镇两级工会在线上就职工关心的疫情防控和民生交通等问题，进行了及时解答与回应，并为97家企业、30名职工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线下，市镇两级工会主动服务，在全市全面推进法律宣传进企业、进园区、进工地。工会工作人员深入企业复工复产一线，开展更具针对性的法治宣传，帮助企业解决复工复产难题，依法妥善处理好劳动关系。利用招聘会等，加强对职工的法治宣传。

截至目前，线下开展法律宣传服务74次，服务职工4162人次，发放宣传资料1万多份。

下一阶段，温岭市各级工会将进一步创新普法形式、完善普法网络、拓宽普法渠道、扩大普法覆盖面，进一步调动企业和职工参与普法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营造良好的普法宣传氛围。

岭工宣

宁波市鄞州尤帝商贸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湖州静鼎绿化工程有限公司遗失财务章一枚，编号3305220054053，声明作废。
宁波波澜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遗失2016年1月21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81F7U45，声明作废。
宁波迈卡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财务章、法人章(李益冲)，声明作废。
嘉兴市开明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遗失公章一枚，编号3304020005681，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经本公司股东（出资人）决定：本公司注册资本从500万元人民币减至50万元人民币。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嘉兴市晴家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宁波大金塔农业开发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3302050042490)、财务章3302050042489、法人章(法人姓名：梁士刚)各一枚，现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宁波璟泰运输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600万元人民币减到300万元人民币，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减资手续。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宁波明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人民币减到100万元人民币，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减资手续。特此公告
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公告：余姚市雅杰电器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30281MA293DXK46现拟转型升级变更为余姚市雅杰电器有限公司。原个体工商户若有经营期间未结清的债权债务仍由该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承担

闲置资产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2020年8月11日14时30分在杭州市萧山区市心中路398号金茂大厦16楼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

一、拍卖标的及起拍价（采用有底价增价拍卖）

标的1：市心南路128号北第七层，面积为：384.44平方米，起拍价：11.22万元，拍卖保证金：3万元；

标的2：义蓬街道春园村平房，面积为：400.61平方米，起拍价：5.85万元，拍卖保证金：1.5万元；

以上标的为五年租赁权，每年租金3%递增；其中标的2有原承租人，原承租人享有同等价格优先权；具体瑕疵请咨询工作人员。

二、标的咨询展示：2020年8月5日、6日（8:30~17:30），接受咨询及查勘标的。标的展示在现场。

三、报名时间、地点：2020年8月7日、10日（9:00~16:00），在杭州市萧绍东路120号旧机动车交易市场二楼。

四、报名手续：法人凭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自然人凭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或自然人委托他人办理的则另需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报名前需确保交纳的保证金已实际到账。

五、竞买人须具备的条件：凡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对拍品有意向的法人和自然人均可报名参加竞买。

六、保证金缴纳指定账户：杭州金瑞拍卖有限公司 **建行萧山金城路支行 账号：33050161709100000602。**保证金请以：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支票、网银等非现金方式交纳。（竞买人须以本人名义交纳竞买保证金，并注明“拍卖保证金”，保证金应确保在8月10日15时前到帐，保证金不计息。）

七、与标的相关优先权人届时参加拍卖会，缺席将丧失相关权利。

联系人：13967105908金小姐13777841760倪先生

萧山市场监管局监督电话：83899063

杭州金瑞拍卖有限公司
2020年8月4日